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17-040

债券代码：112336

债券简称：16 太安债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7年5月23日在公司麒麟园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5月13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一岸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有关规定，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6.377元/股，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7.393元/股。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核实，认为：根据《公司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由于公司2016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解锁条件，公司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第二次解锁条件的股限制性股票和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第一次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171.06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回购注销行为。

三、备查文件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